

证券代码：833943

证券简称：优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2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1、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优机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机精密”）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成都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佰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周转，期限不超过 15 个月。公司在优机精密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全资孙公司成都楷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航科技”）拟向中信银行成都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佰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周转，期限不超过 15 个月。公司在楷航科技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公司控股孙公司成都比扬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扬精密”）拟向中信银行成都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周转，期限不超过 15 个月。公司在比扬精密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精控阀门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控阀门”）拟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牛支行（以下简称“成都银行金牛支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周转，期限不超过 1 年。公司在精控阀门申请的综

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优机精密拟向成都银行金牛支行申请新增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周转，期限不超过 1 年。公司在优机精密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楷航科技拟向成都银行金牛支行申请新增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佰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周转，期限不超过 1 年。公司在楷航科技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实际担保金额确定以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业务为依据，不超过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要素以我公司实际与上述银行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决策与审议程序

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四川优机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成都楷航科技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成都比扬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四川精控阀门制造有限公司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牛支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四川优机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牛支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成都楷航科技有限公司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牛支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与会董事无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优机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成都高新区（西区）尚丰路 439 号一栋一层

注册地址：成都高新区（西区）尚丰路 439 号一栋一层

注册资本：50,000,000 元

实缴资本：5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水深

主营业务：航空零部件精密加工、机械零部件加工

成立日期：2001 年 4 月 30 日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313,949,399.03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60,711,071.4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130,355,722.43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58.48%

2024 营业收入：93,846,332.84 元

2024 利润总额：20,066,329.01 元

2024 净利润：19,989,093.41 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证券服务机构。

3.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成都楷航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成都高新区尚丰路 439 号一栋一层

注册地址：成都高新区尚丰路 439 号一栋一层

注册资本：12,000,000 元

实缴资本：5,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平

主营业务：航空工装模具的设计与制造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16 日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4.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49,942,496.42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40,752,022.26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7,959,233.34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84.06%

2024 年营业收入：39,271,078.98 元

2024 年利润总额：1,617,952.91 元

2024 年净利润：1,636,106.69 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证券服务机构。

5.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成都比扬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车城东六路 366 号聚力产业港 3 栋（B-A 轴交 11-16 轴）

注册地址：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车城东六路 366 号聚力产业港 3 栋（B-A 轴交 11-16 轴）

注册资本：1,469,842 元

实缴资本：1,469,842 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平

主营业务：高精密零部件制造、加工

成立日期：2012 年 11 月 15 日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孙公司

6.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82,763,922.36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2,854,030.09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69,909,892.27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15.53%

2024 年营业收入：39,663,906.27 元

2024 年利润总额：19,543,277.91 元

2024 年净利润：17,014,023.70 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证券服务机构。

7.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精控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四川省广汉市深圳路西三段

注册地址：四川省广汉市深圳路西三段

注册资本：50,000,000 元

实缴资本：5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顾立东

主营业务：油气、石化、储运等行业工程定制阀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成立日期：2001 年 6 月 27 日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8.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336,940,351.42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85,906,687.16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149,753,034.2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55.56%

2024 年营业收入：253,312,447.52 元

2024 年利润总额：33,030,956.50 元

2024 年净利润：29,474,536.24 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证券服务机构。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全资子公司优机精密拟向中信银行成都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佰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周转，期限不超过 15 个月。公司在优机精密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全资孙公司楷航科技拟向中信银行成都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佰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周转，期限不超过 15 个月。公司在楷航科技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公司控股孙公司比扬精密拟向中信银行成都分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周转，期限不超过 15 个月。公司在比扬精密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公司控股子公司精控阀门拟向成都银行金牛支行申请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周转，期限不超过 1 年。公司在精控阀门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公司全资子公司优机精密拟向成都银行金牛支行申请新增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用于支

付货款等日常周转，期限不超过 1 年。公司在优机精密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公司全资孙公司楷航科技拟向成都银行金牛支行申请新增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佰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用于支付货款等日常周转，期限不超过 1 年。公司在楷航科技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实际担保金额确定以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业务为依据，不超过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要素以我公司实际与上述银行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公司下属公司优机精密、精控阀门及孙公司楷航科技、比扬精密因生产经营需要通过银行贷款增加流动资金，公司通过担保的方式对下属公司的发展提供支持，有利于其正常经营。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担保系为下属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之需要，同时公司对其的偿债能力有充分的了解，其经营状况稳定、具有良好的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整体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应银行要求，公司作为优机精密、精控阀门、楷航科技及比扬精密的控股股东或间接控股股东为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精控阀门及比扬精密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此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要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等内容。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项目	数量/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余额	20,266	33.25%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	0	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